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汇总6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篇一

《爱的教育》是以“一个小学生的日记”形式出版的小说，共十卷，按时间顺序分为十一个月，每卷十个故事，并在每卷附加一篇《每月故事》全书站在“儿童本位”的立场，以儿童的视角，生动地记叙了一个学年中发生的各种事件，多角度地描写了小学生安利柯与同学、与双亲、与各种人物的关系，细致入微地刻绘了他周围的人们的不幸和欢乐。全书虽然事情繁多，人物各异，但在相对独立的篇章中，却始终用一个“爱”字相贯穿，以“爱”凝聚一切，这就是爱祖国、爱人民、爱生活、爱人生、爱老师、爱父母、爱同学、爱朋友、爱穷人、爱劳动，爱一切为正义献身、为人民做好事的人。

这就是“爱”无论是骂你还是说你，你的家人都时时刻刻的深爱着你，你千万不要忘记天下的人都是爱我们的。无论是感恩还是致谢你都要关爱你的家人，只要会感恩，天下的大爱都会展现在眼前。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篇二

《大王书》是一本十分富有吸引力的书!

他曲折的故事，感人的场景，动人的画面都吸引着读者。故事大体内容写了一个从地狱出逃的人——焯在众巫师的帮助下，用邪恶的手段坐上了这个城市王的宝座。

熄残暴，弄的民不聊生，人们怨声四起却又敢怒不敢言。他为了坐享太平，剥夺了反对他的人的声音、光明语言和灵魂。他将收集来的光明、声音、语言、灵魂封锁在了4个口袋里，将它们藏在了4座大山里，每一座山都有一条法力无边、穷凶极恶的狗来把守。他为了使自己的皇位更加稳定，烧毁了所有使人类文明进步的书籍，对藏匿文字者给予了最为严厉的处罚。但在烧书过程中，却有一本书逃了出来，它就是书中之王——大王书。大王书改变了一个放羊娃——茫的命运，使他成为了一个王，正义的王。在助手——柯的帮助下，他们的军队越来越强大。与此同时，在这个战火不断、血光冲天的军营里却有一个茉莉般纯洁的女孩——瑶。茫爱瑶，但是为了天下，他又牺牲了瑶。

瑶愿意为茫去付出她的一切，甚至生命。这是可歌可泣的爱，这也是无私的爱，这更是伟大的爱！瑶的牺牲有了价值，她夺回了人类的光明。

从《大王书》里，我学到了许多——无私的大爱，正义的心情和知识的可贵。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篇三

其实看过余华的《活着》已好久，写一些读后感也是必须的，不仅自己的心放不下那遭遇悲惨的富贵，就是行动上也受到一些消磨。毕竟活着是一种幸福，谁都不想在思考为什么而活的时候换上死去。于是总觉得没能很好的整理清自己的思绪，至到今天，也只是试着写写自己的感想。

余华认为人是为了活着而活着，除此以外不为任何别的。

那我们先看看“活着”。活着的概念和死去相对，起码有两个意思。一是活着的人类，与人类的产生有关。也只有大自然中出现了人类，人为什么活着这一问题才成为问题。既然这问题是随着人类的发展而产生的，所以它的出现具有必

然性。可以想象在漫漫人类史中一代一代的人不止千次万次地思考过这个问题，所以我们现在的思考并不是第一个，也终将不会是最后一个，我们应该为能成为人而不是其他动物并且思考这一问题而感到莫大的荣幸。

二是活着的人，与人的出生有关。当一个新的婴儿降生之后，决定人类要连绵不断的发展壮大，这一问题也要周而复始的循环于人们的脑际。在婴儿先前的大约二三年以内，即它自己认识不到不需要什么的时候，他是为了满足自己而向他人及社会索取的。这种索取只为满足自身的形体和意识，带有纯粹的动物自然性，而恰恰是这种懵懂的自然性在我认为是纯粹的为了活着而活着，真正意义上的为了活着而活着。这种懵懂的自然性在后来慢慢地发展为我们生命延续最基本的东西——习惯，如吃饭喝水，如劳动和睡觉。

当人的自我意识觉醒，即会执意地说不需要一些东西的时候，他在几乎大部分时间是不在为活着而活着的，这时的“活着”是一种自然存在状态，寂静而不张扬，灿烂而不骄躁，像透明的水，缥缈的气，像太阳东升西落，似流水奔向大海。而除了“活着”这一主题外的其他一切成为人活着的主要目的。他们占据着人的主要思维，活跃在人的意识的最前面。这样的主题有：

快乐是人生中最伟大的事！

——高尔基

快乐是个好东西，人们不愿积极主动地去承受痛苦就酿就了快乐的价值。童年的时光是美好的，充满着快乐的音符。这种快乐的人生经历使我们中间太多的人在长大成人以后留恋万分。面对成年后的斑驳复杂的社会现实，无奈更加深了我们对童年快乐的回忆和猎取童年快乐的感受。简简单单就是福，快乐就好。不管是青年期的美好的婚姻还是风烛残年时的瘦骨，快乐是最想得到的也是最不容易得到的。

幸福永远存在于人类不安的追求中，而不存在于和谐于稳定之中。

——鲁迅

幸福得的蜜罐挂在小老百姓的心坎上。他们只想安逸地守护者它，任何外来的势力都不能轻视动摇践踏和毁坏它。如果真有那样的势力，要么革命，要么最终还是革命。

世人都晓神仙好，惟有功名忘不了！古今将相在何方：荒冢一堆草没了。

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金银忘不了！终朝只恨聚无多，及到多时眼闭了。

——曹雪芹

一味为求功名利禄而去执掌权柄的达官显贵王侯将相，最终不是刻在耻辱柱上的秦桧这一类人，就是秦始皇这类人，亦或是和珅那样的金色蛀虫。追求者的这种欲望越强大，最终变成以上人物的翻版的可能性就越大。但是，令人发指到遇山崩见海枯的狗熊也只会像万世敬仰的圣人贤君一样稀少，少得可怜。几乎大部分求利追名的人都只是揣着这个意思，只是办得多一些的人流芳百世，办得一般多的人默默无闻罢了。

孝是人类永恒的主题，生的偶然与孝的必须组成人类延续的永动机，互相补充的过程中注释天平上的平衡。报答父母，进自己的孝心，本就无可厚非。可以说，不为孝者妄为人。

爱的荼毒无声无息的裹紧了男人和女人，他们为了它吼断过生死的界限，化蝶双双，捣乱过伦理纲常，爱江山更爱美人，有下辈子再相会的，也有长城边的悲壮。当爱情包围他们的时候，他们没有反抗，有的是为了爱情好好地走向死亡。

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不自由，毋宁死)。

以上主题是活着的人追求的较重要的几个重要主题，除此之外还有义、民主、道德、真善美、信仰以及吃、穿好衣服、住楼房、买汽车等。

这些主题不一定所有人全都经历一遍，也不一定有人就经历这些。但总的来说，这些重要主题基本上是做为人所必为其目的的，只是程度上不同，比如有的人为孝多些，有的人为爱多些。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活法，为什么而活的形式是多样的，目的是浩繁的，动机是复杂的，表现是胶结的。丰富多彩的主题把人生变得奇幻美妙，众多的人们陶醉其中，可这时的人们还有一种活的理由，一个很无奈的理由——活着。

这时的“活着”是人在面临死亡时产生的，它和死亡相互联系，不可分割，不具有纯粹性，具有的是迫生性。它不同于前面的活着。这时的活着的唯一目的——活着——与死亡是后先关系，即当人在面临可能导致自己和他物死亡，或者一定会导致自己和他物死亡但还没有发生时产生的唯一目的。

余华的《活着》很明显就是例证。作者先入为主地把富贵至于在现实社会中几乎一定会导致人死亡的悲哀面前，让富贵的父母妻女儿子都痛苦悲惨委屈地离他而去。面临着这些巨大悲痛的富贵实际上是在活着的时候步步紧跟死亡，而富贵最终没有死的结果，只能说是作者的一厢情愿，这时也更接近作者的内心，而不是小说中富贵的内心。余华把自己超脱生死离别的淡然强加于稍有现实具象化的人物富贵身上，实际上使该人物显得力不从心，有点承担不起作者赋予的使命。因此，富贵与为活着而活着是有很长的距离的。但话又说回来，作者正是认识到在面临重重可能导致死亡的打击之后还活着的人在现实中几乎没有(只有真正的伟大英雄)，所以他要作品中创造一个。然后告诉我们，像富贵那样平凡的人经历了那样曲折坎坷的悲痛之路后都能挥鞭与黄牛，轻然向

余霞，我们这些比他境况好的人更应该好好活着。由此可见，作者用心太良苦了。

余华的“活着”只是人为什么活着这个问题的一个答案，除了为活着而活着，人类也会为活着以外的其他一切而活着。而只是当你意识到死的危险时，《活着》才最好。

以上是小编为大家整理好的范文，希望大家喜欢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篇四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讲了一个奇妙的故事：一个大约14岁的女生，个子又高又瘦，长着浅黄色的头发。他非常调皮，喜欢做恶作剧。

一个天气非常不错的星期天，调皮的尼尔斯被小精灵变成了非效果的小人儿了，尼尔斯骑着大白鹅，和大雁去了很多地方。也冒险了很多次！

尼尔斯和大雁联汽车使用轮战术打败了诡计多端的狐狸，；他用魔棒黑老鼠打败了灰老鼠；他用尖刀勇敢的与打劫的大鸟搏斗；他把鸟巢当船划；从猎人枪口下救出绿水鸭；他从熊口死里逃生；他把瀑布当滑梯玩……最后和雁群告别后，最后女生又变回了原形。

读完了这本书我知晓老尼尔斯的很多优点有勇敢、聪明、可以勇敢的面对困难，而且我也找到了自己最大的缺点那就是粗心，我将来要挖空心思地把他改掉，我还非常期望能像尼尔斯一样与动物去一次大冒险！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篇五

今年寒假，学校提倡与孩子共读一本书。我家孩子向我推荐《夏洛的网》。这本书在家里躺了大半年了，我却没能翻阅过。过三天的仔细阅读。我对这本书爱不释手。正如这本书的封面一样：一只蜘蛛和一头小猪的故事，写给孩子，也写给大人。

书中介绍一名为夏洛的蜘蛛和一只孤独名为威尔伯的小猪结为朋友，并为了让威尔伯摆脱被变成熏肉火腿的命运，而织出了“王牌猪”、“了不起”、“光彩照人”这几个字，以及用尽最后的一口丝织出了“谦卑”二字，为威尔伯创造了一个永远生存下去的光辉未来。

夏洛用生命为威尔伯编织的爱网中，纵横交错，挂满无私，勇敢和真实的爱，这网刻满了夏洛的真诚和高尚。威尔伯从夏洛的身上也学会了感恩与回报。悉心护卫者夏洛的540个未出生的孩子。直到它们都安全出生。时光流逝着，而威尔伯从不缺少朋友，夏洛的子孙后代总有2、3只留在门口安家。与威尔伯成为朋友。威尔伯永远忘不了夏洛。他虽然热爱夏洛的子孙后代，可是这些蜘蛛没有一只能取代夏洛在他心中的位置。夏洛对他的影响是深远的。是无可比拟的。

小孩读了这本书，他觉得夏洛和威尔伯之间的友情很让他感动。他说以后也要学习夏洛做一个处处为朋友着想的人。

在我们的人生旅途中，最不缺少的就是爱了，没有了爱，我们就犹如迷途的小鸟，茫然无助。因为爱宛如阳光雨露，森林，滋养着我们，有了爱我们的生活才会更美好。让我们能成为朋友眼中夏洛这样的人。蛛网有痕，大爱无痕，让爱洒满世界各个角落，让我们的明天更加美好！

以上是小编为大家整理好的范文，希望大家喜欢

一本书的读后感例文篇六

《娘》这部作品是朴实的，是简单的，却道出了多少人的心声。

当我在读这部作品时，我有为作者的某些行为感到深深的惭愧，但同时，我又在做着自我的检讨，想想平时我对待自己母亲的态度。

我读这本书时，不仅佩服母爱的无私，也更感叹于作者发自内心的忏悔，谁也不会想到一个儒雅的作家，竟然会如此对待生他养他的母亲。

文中的母亲是一位土生土长的湘西女性，为了她的儿女更好的活着，她不顾世俗的眼光四次改嫁，虽然别人对她充满了鄙弃，但是在她的眼里天大地大儿女最大，但是她的努力，却并没有换来身为儿女的作者的理解和同情，在年轻的作者眼里，有这么一位母亲，会是骄傲的他的一个人生污点。但是作者可曾知道，母亲之所以能那么坚强，那么勇敢，就是因为你，你是她的一点希望，就是因为有你，才能使他那么坚强。面对你的虚荣，她选择了隐忍。就是希望能换来你的一丝丝的理解，但是你却没有，直到她死，也没有，你知道她有多么寒心么，你不知道。

别人都说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何况是母亲对我们的爱呢？

好好对待自己的.母亲吧，不要像作者一样，待到将来去后悔！